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浦东新区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的公交车辆代储零配件（空滤芯、含电动空压机滤芯）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空压机滤芯（一级滤芯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上海优耐特斯压缩机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8人，营业收入为>6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0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）；

2. 空压机滤芯（二级滤芯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上海优耐特斯压缩机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8人，营业收入为>6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0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堃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22日

